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说明

(一)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变更的原因部分社会保险基金政策调整。一是按照国家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政策要求，对大型企业等各类社会组织减半征收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对中小微企业和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免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保费收入调减；二是按照国家阶段性减征缓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政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对单位缴费比例减半征收，灵活就业人员个人缴费比例减半征收，保费收入调减；三是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调整，返还标准提高，失业保险支出调增。

(二) 具体调整变更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调减 20566.66 万元，由年初的 445927.16 万元调整为 425360.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调增 771 万元，由年初的 491851.82 万元调整为 492622.8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由年初预算的 396433.16 万元调整为 347800.74 万元。